

证券代码：834551

证券简称：母爱婴童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年报问询函回复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母爱婴童”）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监管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19】第 12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立即就问询事项进行了落实，现将函内问询事项回复如下：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你公司 2018 年年报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意见。年报披露，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93.70%，流动比率为 0.41，货币资金余额为 411,795.66 元，抵押资产余额为 19,760,200.40 元。公司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 33,364,000 元，其中，24,000,000 元借款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请你公司：

（1）结合业务发展规划、期后签订合同、收入实现情况说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回复：

公司目前销售分为外销和内销，其中，内销主要通过电商、代销及直销三种方式。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销售情况如下：

	销售模式	2019年1-5月销售情况			2018年1-5月实现销售收入(万)	销售收入同比增长率
		合同/订单金额(万)	实现销售收入(万)	回款金额(万)		
国内	直销	252.61	252.61	252.61	200.55	25.96%
	代销	350.00	205.89	158.92	200.06	2.92%
	电商	-	285.42	281.08	215.84	32.23%
国外	直销	260.32	260.32	260.32	145.86	78.47%
合计		862.93	1,004.24	952.93	762.31	31.74%

2019年1-5月，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004.24万元，较2018年同期增长31.74%，2019年1-5月销售回款金额为952.93万元，经营性现金流较为充裕。

为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益，公司2019年在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采取了多种有效措施。研发设计方面，公司2019年已设计出8款新品并已投入市场开始销售，市场反应良好。生产方面，公司加强了成本控制，包括优化生产工艺，降低物料损耗等。销售方面，公司在拓宽自有品牌产品销售渠道的同时，增加OEM贴牌订单，截至到2019年5月31日，公司已获得孩子王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蒂受母婴用品有限公司、广东金优贝健康用品有限公司、可忧比母婴用品有限公司等八家公司的OEM订单，订单金额合计超过200万元。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不确定性事项。

(2) 结合期后经营情况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债务违约、资金流断

裂的风险，说明应对到期债务的措施。

回复：

公司 2018 年 6 月向中国农业银行义乌市义东支行贷款 2400 万元，该笔贷款协议到期日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提前偿付了该笔贷款，不存在债务违约行为。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以固定资产向中国农业银行义乌市义东支行申请抵押贷款，2019 年 4 月 15 公司与该行签订了贷款协议，贷款金额 2400 万元，贷款到期日为 2020 年 3 月 31，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融资方式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元）	贷款到期日	目前状态
1	银行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义乌市义东支行	24,000,000.00	2020 年 3 月 31 日	正常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资金流断裂的风险。

2、关于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中披露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中选择不适用。“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选择无。但你公司审计报告正文中披露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特别段落，会计师事务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你公司 2018 年发生净亏损 3,580,495.86 元，且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母爱婴童用品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32,891,931.18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 6.20 所述，表明存在可能导致

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十八条规定，挂牌公司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公司在向主办券商送达定期报告的同时应当提交下列文件：（一）董事会针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审议此专项说明的董事会决议以及决议所依据的材料；（二）监事会对董事会有关说明的意见和相关决议；（三）负责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出具的专项说明；（四）主办券商及全国股转公司要求的其他文件。请你公司：

（1）核实审计报告的意见类型，如需修改请及时更正相关文件；

回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9】020091 号），审计报告的意见类型为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已对 2018 年年报等文件进行了修改，具体请查阅更正后的 2018 年年报及 2018 年年报变更说明。

（2）说明董事会、监事会及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出具专项说明。

回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出具了《关于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审亚太审字【2019】0200091-1 号）。2019

年6月19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出具了《关于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具体请查阅相关文件。

3、关于其他应收款

你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中，3名账龄较长，分别为应收王欢备用金207,767.80元，账龄为3年以内；应收蔡春艳往来款129,092.60元，账龄为3年以内；应收高令往来款57,735.90元，账龄为2年以内。请你公司：

(1) 结合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说明备用金存在1年以上账龄的原因及合理性，能否及时收回，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足；

回复：

公司为便于采购、销售业务的开展，同意采购、销售人员领取一定的备用金，备用金为循环使用，如需要可及时收回，公司已按照会计准则足额计提了坏帐准备。

(2) 说明上述往来款产生的原因及预计收回时间，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足；

回复：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王欢、蔡春艳及高令三人均为公司员工，为采购备用金，因备用金为循环使用，故长期挂帐，致使帐龄较长。截至2019年6月20日，公司已收回备用金并将规范备用金的使用。

(3)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账龄超过2年的应收往来款，如有，请说明产生原因、预计收回时间及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性。

回复：

截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帐龄超过 2 年的应收往来款项。

4、关于销售、管理人员薪酬

你公司销售费用 2018 年度为 5,976,934.03 元，2017 年度为 7,794,547.42 元，其中销售人员工资 2018 年度 1,416,724.90 元，2017 年度 2,740,838.33 元；公司销售人员 2018 年末 20 人，2018 年末 18 人。

你公司管理费用 2018 年度为 5,173,702.57 元，2017 年度为 7,216,185.51 元，其中管理人员工资 2018 年度 1,607,554.05 元，2017 年度 3,276,303.55 元；公司行政管理人员 2018 年末 7 人，2017 年末 12 人，2018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10,676.87 元，2017 年度为 1,336,949.88 元。

请你公司结合成本归集、人员薪酬体系说明销售、管理人员增加的情况下相关人员工资大幅度下降的原因。

回复：

2018 年公司为了提升销售收入，对销售人员结构进行了优化，2018 年公司解聘了 5 名国内大区销售经理，增加 7 名电商平台销售人员，公司销售人数较 2017 年增加 2 人。因减少的大区销售经理一般负责 2-3 个省份的销售，人均薪资在 1-1.5 万/月，而增加的电商平台销售人员的平均薪资在 3500 元/月，致使销售人员整体薪酬有较大幅度下降。同时，因大区销售经理的减少，相应的差旅费用也大幅下降，最终使得 2018 年销售费用相比 2017 年度有较大幅度下降。

2018 年公司为提高管理效率，解聘了 5 名子公司的管理人员，解聘管理人员的月均薪资为 1.5-2 万元，同时，为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公司管理层楼素娟、王顺兴、王斌、贺怡 4 人自愿进行降薪，由 2017 年的 3 万元/月降至 1.2 万元/月，致使 2018 年公司管理员工工资较 2017 年减少了 1,668,749.50 元。

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7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的说明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主办券商”）是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4551，以下简称“母爱婴童”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1），并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监管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19】第 123 号）。

主办券商按照股转公司的要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之前，对年报进行了事前审查。主办券商要求挂牌公司提供最新人民银行征信报告、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财务科目的明细数据、中登股东名册等相关文件作为年报审核过程中的底稿，并由持续督导人员对挂牌公司及挂牌公司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监高进行了网络核查。由持续督导人员将拟披露的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他相关公告，通过工作备忘录的形式提交投行质控部门，按照股转公司的要求履行事前审查的程序。

由于公司年报编制人员工作疏忽，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存在信息披露不准确的情况。主办券商已协助公司对年报进行更正，并准备补充披露相关公告。针对上述问题，母爱婴童及主办券商拟向股转公司报送《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01）、《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02）、《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10）、《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提示公告》等相关文件。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的说明》之盖章页)

